

安阳天宁寺塔夜景亮化项目三次竞争性磋商采购公告

(招标编号: zzhn-2024-521)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安阳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安阳天宁寺塔夜景亮化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269705.49 元,招标人为安阳市文物考古研究院(文研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安阳天宁寺塔夜景亮化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安阳天宁寺塔夜景亮化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相应业务或经营范围登记证照, ■提供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只需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银行出具的近 1 年内资信证明(法人为基本开户行)或 2021 年度以来(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担保机构的投标担保函; ■提供近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已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 ■提供近 12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单位, 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自行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供应商书面声明, 供应商自行承诺并承担后果, 声明函不实的, 按《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5)无不良信用记录。(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均未列入)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信用中国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响应文件开启之前对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进行信用信息查询,截图打印,作为证据留存,供应商可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 供应商应具备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7) 拟派本工程项目经理具备有效的市政工程或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建造师)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任何职务;■提供身份证、证书复印件、本单位近12个月任意连续3个月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及无在建承诺书。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自行承诺并承担后果,声明函不实的,按《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9)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供应商自行承诺并承担后果,声明函不实的,按《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4年09月30日08时00分到2024年10月11日17时30分

获取方式: 潜在供应商请于2024年9月30日至2024年10月11日(上午08:00-12:00,下午14:30-17:30,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携带供应商授权委托书、法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所有资料加盖公章,前往海河大道与平原路交叉口向西一百米路南安阳国家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一楼中资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获取磋商文件。磋商文件售价500元/份,售出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0月12日 09时00分

递交方式：中资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大厅（海河大道与平原路交叉口向西一百米路南安阳国家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一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10月12日 09时00分

开标地点：中资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大厅（海河大道与平原路交叉口向西一百米路南安阳国家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一楼）

七、其他

中资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受采购人委托，就安阳天宁寺塔夜景亮化项目三次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现欢迎符合相应条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一、磋商项目名称：安阳天宁寺塔夜景亮化项目三次

二、采购编号：zzhn-2024-521

三、最高预算价金额：269861.40元

四、采购项目简要说明：

1、采购内容：天宁寺塔夜景亮化

2、工期：合同签订后30日历天

3、采购范围：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范围内所有内容

4、质量要求：合格，满足国家相关行业规范及标准

5、施工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五、供应商应符合下列条件：

参加本项目竞标的投标人必须满足投标资格要求中的所有条款，并按照相关规定递交资格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期内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相应业务或经营范围登记证照，■提供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只需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银行出具的近1年内资信证明（法人为基本开户行）或2021年度以来（任意一年）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担保机构的投标担保函；■提供近12个月内（任意1个月）已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提供近12个月内（任意1个月）已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自行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供应商书面声明，供应商自行承诺并承担后果，声明函不实的，按《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5)无不良信用记录。(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均未列入)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失信被执行人”通过“信用中国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响应文件开启之前对参加本项目的供应商进行信用信息查询，截图打印，作为证据留存，供应商可不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供应商应具备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7)拟派本工程项目经理具备有效的市政工程或机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不含临时建造师)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任何职务；■提供身份证、证书复印件、本单位近12个月任意连续3个月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及无在建承诺书。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自行承诺并承担后果，声明函不实的，按《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9)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采购项目。供应商自行承诺并承担后果，声明函不实的，按《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有关规定给予处罚。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六、获取磋商文件方式：潜在供应商请于2024年9月30日至2024年10月11日(上午08:00-

12:00，下午 14：30-17:30，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携带供应商授权委托书、法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所有资料加盖公章，前往海河大道与平原路交叉口向西一百米路南安阳国家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一楼中资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获取磋商文件。磋商文件售价 500 元/份，售出不退。

七、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4 年 10 月 12 日 09 时 00 分

八、响应文件接收和开标地点：中资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大厅（海河大道与平原路交叉口向西一百米路南安阳国家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一楼）。

九、本公告已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

十、采购单位联系方式：

名 称：安阳市文物考古研究院（文研院）

地 址：安阳市殷都区安钢大道 365 号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0372-5969901

十一、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名 称：中资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海河大道与平原路交叉口向西一百米路南安阳国家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一楼

联 系 人：唐晓 张莹莹

电 话：0372-2166011、15670017762

邮 箱：zzgjyfgs@126.com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安阳市文物考古研究院（文研院）

地 址：安阳市殷都区安钢大道 365 号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0372-5969901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资国际工程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海河大道与平原路交叉口向西100米路南安阳国家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一

联 系 人： 唐晓

电 话： 0372-2166011

电子邮件： zzgjayfgs@126.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